**中共天津市委关于制定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中国共产党天津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通过）

来源：天津日报

十四五”时期是天津在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基础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新征程的第一个五年，是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关键时期。中国共产党天津市第十一届委员会第九次全体会议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结合天津实际，就制定天津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提出以下建议。

**一、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的重大成就和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的远景目标**

1．“十三五”时期天津经济社会发展取得重大成就。五年来，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在天津扎实实施，新发展理念深入人心，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力推进，发展质量稳步提高，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建设迈出坚实步伐。京津冀协同发展战略稳步推进，世界一流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枢纽港口建设全面加快，“一基地三区”建设取得明显进展。科技创新引领支撑作用进一步显现，新动能加速成长，产业结构持续优化。国有企业、“一制三化”、开发区法定机构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取得重大突破，对外开放不断扩大，营商环境显著改善。污染防治攻坚战成效显著，“871”重大生态建设工程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明显改善，城市更加宜居。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深入人心，市民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不断提升。民生保障不断增强，居民收入较快增长，棚户区改造、提前和延长供暖、解决“一老一小”问题等惠民举措有力提升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任务圆满完成。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创新扎实推进，平安天津、法治天津建设取得重大成效。抗击新冠肺炎疫情取得重大战略成果。全面从严治党呈现新气象，政治生态持续向好，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巩固发展，各级党组织的创造力、凝聚力、战斗力显著增强。经过五年的奋斗，全面建成高质量小康社会取得决定性成就，为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新征程奠定了坚实基础。

2．“十四五”时期天津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我国正处于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关键时期，进入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新发展阶段。天津承担着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服务“一带一路”建设等重大国家战略任务，拥有独特的区位、产业、港口、交通等优势，拥有改革开放先行区、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自由贸易试验区、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等先行先试的优越条件，有利于高质量发展的因素不断积累，不利因素逐步消除，特别是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为天津带来了难得的历史性机遇。同时，天津也处在负重前行、爬坡过坎、滚石上山的紧要关头，思想解放不够，市场机制不完善，市场主体活力不足，新动能不足，产业结构偏重偏旧偏粗放，生态环保任重道远，民生欠账较多，社会治理存在短板。我们要胸怀“两个大局”，增强机遇意识和风险意识，保持战略定力，勇于知难而进，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找准定位、发挥优势，奋力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新征程，再创天津新辉煌。

3．到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的远景目标。按照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确定的基本实现社会主义现代化的远景目标要求，到2035年，天津将基本建成创新发展、开放包容、生态宜居、民主法治、文明幸福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城市经济实力、科技实力、综合实力大幅跃升，经济总量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迈上新的大台阶；“一基地三区”城市功能和优势更加凸显，“津城”“滨城”双城格局全面形成；自主创新能力显著提升，核心产业竞争力处于国内第一方阵，建成现代化经济体系；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基本实现，法治天津基本建成，平安天津建设达到更高水平；城市文明程度达到新高度，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广泛形成，生态环境根本好转；公共服务体系优质均衡，城乡居民生活质量显著提高。

**二、“十四五”时期天津经济社会发展指导方针和主要目标**

4．“十四五”时期天津经济社会发展的指导思想。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以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三个着力”重要要求为元为纲，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加快推进京津冀协同发展，加快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加快完善现代化大都市治理体系，努力实现“一基地三区”功能定位，打造国内大循环的重要节点、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战略支点，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开好局、起好步。

5．“十四五”时期天津经济社会发展必须遵循的原则。

──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完善党领导经济社会发展的体制机制，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不断提高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的能力和水平，为实现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提供根本政治保证。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坚持人民主体地位，坚持共同富裕方向，始终做到发展为了人民、发展依靠人民、发展成果由人民共享，维护人民根本利益，激发全市人民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促进社会公平，增进民生福祉，不断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

──坚持新发展理念。把新发展理念贯穿发展全过程和各领域，坚定不移走高质量发展之路，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坚持拼质量、拼效益、拼结构、拼绿色发展，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更为安全的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开放。坚持把改革开放先行区作为第一定位，着力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打开脑袋上的“津门”，坚决破除一切制约高质量发展、高效能治理、高品质生活的体制机制障碍，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不断增强发展动力和活力。

──坚持系统观念。加强前瞻性思考、全局性谋划、战略性布局、整体性推进，统筹发展与安全，牢固树立全国一盘棋思想，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强化底线思维，着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挑战，实现发展质量、结构、规模、速度、效益、安全相统一。

6．“十四五”时期天津经济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着眼于实现二〇三五年基本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的远景目标，综合考虑天津发展的机遇、优势、条件，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结果导向相统一，今后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要努力实现以下主要目标。

──“一基地三区”功能定位基本实现。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基本建成，自主可控、安全高效的产业链更加健全，形成若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业集群，战略性新兴产业比重大幅提升。北方国际航运枢纽地位更加凸显，智慧港口、绿色港口建设实现重大突破。金融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的能力和水平显著增强，形成更加健康良性的金融生态环境。改革开放迈出新步伐，适应新发展理念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的体制机制更加完善，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基本形成，市场主体更加充满活力，营商环境处于全国领先水平。

──“津城”“滨城”双城发展格局初步形成。“津城”现代服务功能明显提升，形成若干现代服务业标志区。“滨城”城市综合配套能力显著增强，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基本建成，合理分工、功能互补、协同高效的空间布局更加优化。

──经济高质量发展迈上新台阶。新发展理念得到全面深入贯彻，在质量效益明显提升的基础上实现经济持续健康发展。创新能力明显增强，创新型企业集群进一步壮大，对打造我国自主创新的重要源头和原始创新的主要策源地形成有力支撑。产业结构更加优化，与现代化大都市地位相适应的服务经济体系更加完善，形成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更高水平动态平衡。

──城市文明程度得到新提高。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深入人心，市民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身心健康素质明显提高，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和文化产业体系更加健全，精神文化生活更加丰富，文化软实力显著增强。

──生态文明建设取得新成效。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得到优化，“871”重大生态建设工程取得重大进展，生产生活方式绿色转型成效显著，能源资源配置更加合理、利用效率大幅提高，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持续减少，生态环境显著改善，城乡人居环境更加绿色宜居。

──民生福祉达到新水平。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居民收入增长和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明显提高，教育现代化水平显著提升，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卫生健康体系更加完善，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

──治理效能得到新提升。社会主义民主法治更加完善，社会公平正义更加彰显，政府作用得到更好发挥，行政效率和公信力明显提升。社会治理水平明显提高，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体制机制更加健全，突发公共事件应急能力显著增强，发展安全保障更加有力。

**三、积极承接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取得新的更大进展**

坚持把推动京津冀协同发展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重大历史机遇，主动服务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主动服务雄安新区建设，对接京津冀世界级城市群建设，优化空间布局和城镇体系，增强城市承载力和服务辐射功能。

7．全力服务北京非首都功能疏解和雄安新区建设。紧紧扭住疏解北京非首都功能这个“牛鼻子”，主动服务北京、学习北京、依靠北京，深化部市、院市、校市、企市合作，不折不扣落实国家疏解清单，打造一批承接标杆。立足强化城市主导功能，运用市场化招商机制引进首都外溢项目，不断优化承接结构。建立健全承接布局动态调整机制，加快滨海—中关村科技园、宝坻京津中关村科技城、武清京津产业新城、北辰国家级产城融合示范区、中日（天津）健康产业发展合作示范区等承接载体建设，优化服务环境，完善支持政策，确保企业和人才引得进、留得住、发展好。推进“微中心”规划建设，打造功能承接“第二战场”。依托先进制造、航运物流、职业教育等优质资源服务雄安新区建设，深化创新分工与产业协作。支持静海、西青等区发挥区位优势，全面对接服务雄安新区。

8．推进重点领域一体化发展。构建现代化综合交通运输体系，深化区域港口群、机场群协作，完善开放互联的区域公路网络，持续打造“轨道上的京津冀”，基本形成京津雄半小时通勤圈、主要城市1—2小时交通圈。发挥京津冀原始创新、自主创新、源头创新优势，加快推进协同创新共同体建设，联合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深化产业园区合作共建，推动三地创新链、产业链、供应链协调联动发展。加强京津冀生态环境联建联防联治，强化大气污染协同治理，加强海河流域上下游和环渤海城市环保协作，完善跨流域、跨省市生态补偿机制，强化清洁能源供应保障，加快建设京津冀东部绿色生态屏障。推动公共服务共建共享，深化办学办医合作，拓展跨省市购买养老服务试点，健全应急管理长效联动机制。深入推进京津冀全面创新改革试验，深化“通武廊”小京津冀改革试验，探索理顺“飞地”管理体制。

9．完善城市空间发展格局。树立“紧凑城市”、“精明增长”理念，严守城镇开发边界，打造“津城”“滨城”双城发展格局。按照城市标准规划建设滨海新区，优化资源布局，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短板，增强要素承载能力，推进社会事业优质均衡发展、职住平衡协调发展，促进人口和产业聚集，全面提升“滨城”经济实力、科技实力、文化软实力和综合竞争力，建设生态、智慧、港产城融合的宜居宜业美丽滨海新城，打造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先行区。调整优化市域城镇体系，着力强化武清、静海、宝坻、宁河、蓟州的资源集聚能力，打造一批独具特色的区域节点城市和小城镇。加快京津同城化发展，支持与北京毗连区域融入新版北京城市规划，增强京津的中心引领和辐射带动作用。

10．加快北方国际航运枢纽建设。打造世界一流智慧港口、绿色港口，推进港口设施智慧化、港区管理智能化，建成国际领先的智能集装箱码头和港口智能管控中心，持续优化运输结构，全力打造“公转铁+散改集”双示范绿色港口。构建贯通“三北”地区、联通中蒙俄经济走廊的腹地运输网络，发展以海铁联运为核心的多式联运，加密集装箱班轮航线航次，扩大环渤海内支线运量，大力发展中转运输，促进集装箱吞吐量持续增长。培育航运服务生态，大力发展航运金融、航运保险等现代航运服务业，争取建设跨境贸易中心。科学划定港城边界，优化港口功能布局，建设以专用货运通道为主干的港口集疏运体系，深化“一港六区”统一运营管理，集约节约利用岸线资源，做大做强临港产业，促进港产城融合发展。建设区域航空枢纽和国际航空物流中心，实施天津机场三期改扩建工程，加快航空物流园区建设，促进通用航空业发展。

11．全面提升城市品质品位。对标雄安新区和北京城市副中心规划建设，高质量编制实施国土空间规划，全面推进“多规合一”，用法律法规确保一张蓝图干到底。打造交通强市，加快城市轨道交通和市域（郊）铁路建设，优先发展公共交通，加强停车设施建设管理。建设新型智慧城市，做强“城市大脑”，发展5G、工业互联网、大数据中心等新基建，推动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整体优化、协同融合。加强数字社会、数字政府建设，提升公共服务、社会治理等数字化智能化水平。加强数据资源汇聚存储、交易流通、开发利用和安全保护，构建数据资源服务体系。提升全民数字技能，实现信息服务全覆盖。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加强低效建设用地、闲置楼宇资源“二次开发”，做好煤水电气热等民生设施改造，提升地下空间管理利用智能化水平，增强城市排涝能力，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树立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深化城市运行管理“一网统管”，推进城市管理精细化。

**四、坚持创新引领，协同打造自主创新的重要源头和原始创新的主要策源地**

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面向世界科技前沿、面向经济主战场、面向国家重大需求、面向人民生命健康，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着力提升自主创新和原始创新能力，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优化创新生态系统，加快推动科技成果转化，全力塑造发展新优势。

12．着力培育战略科技力量。积极融入国家创新战略布局，谋划建设一批国家重点实验室、重大科技基础设施，推进大型地震工程模拟研究设施、合成生物技术创新中心等重大平台建设，高标准筹建天津市实验室（海河实验室），打造全国先进的科技大平台集群。着力推进基础研究，加强基础学科建设，支持建设高水平研究型大学，推进科研院所、高校、企业等科研力量优化配置和资源共享，加强多学科交叉融合。聚焦人工智能、量子信息、脑科学、生物制药、组分中药等前沿和优势领域，实施一批具有前瞻性、战略性的重大科技专项，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和共性技术，打造更多天津版“国之重器”。

13．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促进各类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支持企业牵头组织创新联合体，承担重大科研项目，推动企业成为技术创新决策、研发投入、科研组织和成果转化的主体。发挥企业家在技术创新中的重要作用，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深化科技创新平台链条建设，培育新型研发机构。强化创新型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群体培育，打造“雏鹰—瞪羚—领军”和高成长企业接续发展梯队，构建大企业与中小企业融通创新的高精尖企业集群。推进“科创中国”试点城市建设。

14．加快培育创新生态。坚持“以用立业”，建设若干高水平大学科技园，建立健全成果转化平台体系，推动项目、技术、人才、资金一体化配置，着力打通成果转移转化通道。深化科技创新体制改革，加快科技管理职能转变，赋予科研单位和科研人员更大人财物自主权，深化项目评审、人才评价、机构评估改革。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构建充分体现知识、技术等创新要素价值的收益分配机制，完善科研人员职务发明成果权益分享机制。推行科研项目“揭榜制+里程碑”等新机制。壮大天使、创投等基金规模，拓展科技型企业融资渠道。加大创新产品推广应用支持力度。加强知识产权保护，高标准建设中国（天津）知识产权保护中心，强化知识产权培育应用，建设知识产权强市。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和工匠精神，着力在独创独有上下功夫。推进全域科普向纵深发展。

15．优化创新空间布局。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布局产业链，充分发挥滨海新区在全市创新格局中的引领作用，培育“信创谷”、“生物制造谷”等一批主导产业突出的创新标志区。高水平建设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创新发展试验区，打造国家级车联网先导区等未来产业引领区。完善“一区五园”联动机制，推进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建设。深化津南海河教育园体制机制创新，着力推进产学研用深度融合，打造“天津智谷”。加快推进大学科技园建设。

**五、加快构筑现代产业体系，推动构建新发展格局**

坚持把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实施扩大内需战略有机结合起来，以发展壮大实体经济为着力点，推进产业数字化、数字产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市、质量强市、网络强市、数字城市，畅通产业循环、市场循环、经济社会循环。

16．全面增强全国先进制造研发基地核心竞争力。坚持制造业立市，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海河产业基金、滨海产业基金支撑引导作用，以信创产业为主攻方向，增强智能科技产业引领力，着力壮大生物医药、新能源、新材料等战略性新兴产业，巩固提升高端装备、汽车、石油化工、航空航天等优势产业，加快构建“1+3+4”现代工业产业体系。做强做实世界智能大会品牌，大力发展数字经济，实施应用场景“十百千”工程，推进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着力打造人工智能先锋城市。推动建设国家基础软件创新中心，大力培育国产自主可控产业链和产业生态，全力构筑全国领先的信创产业基地。加快发展工业互联网和智能制造，建成一批标杆性智能工厂和数字化车间，建设国家智能制造中心城市和典范城市。支持5G关键产品的研发和生产，引导企业开发应用解决方案，建设5G产业集聚高地，打造全国一流5G城市。全面加强军民融合产业发展。

17．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坚持自主可控、安全高效，聚焦重点产业和关键领域，锻长板、补短板，推动传统产业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促进产业链价值链向中高端跃升。大力实施新动能引育计划，充分发挥新兴产业（人才）联盟作用，提高本地产业配套率，打造一批空间上高度集聚、上下游紧密协同、供应链集约高效的国家级先进制造产业集群。加快推进南港工业区重大项目建设，打造世界一流的化工新材料基地和国家级石化产业聚集区。推进国家海洋经济发展示范区建设，做强海洋工程装备、海水淡化等海洋经济优势产业链。深入开展质量提升行动。实施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提升重要原材料、关键零部件、核心元器件的稳定供应水平，增强产业抗风险能力。

18．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能级。推动生产性服务业向专业化和价值链高端延伸、生活性服务业向高品质和多样化升级，深化服务业同先进制造业、现代农业深度融合，加快形成与现代化大都市地位相适应的服务经济体系。高水平建设金融创新运营示范区，推进金融产品创新，增强服务先进制造业和中小微企业的能力。加快企业上市步伐，着力提高利用资本市场融资的能力和水平。盘活用好中心城区小洋楼、工业遗存、商务楼宇等资源，推进海河沿线服务业布局，加快打造一批特色鲜明、业态高端、功能集成的服务业发展标志区。建成国家会展中心（天津），打造会展经济功能区。建设全球创意城市网络“设计之都”。加快推进服务业数字化，推动智慧物流等在线服务新经济加快发展。加强公益性、基础性服务业供给，加快发展健康、养老、育幼、文化、旅游、体育、家政、物业等服务业。推进服务业标准化、品牌化建设。

19．着力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坚持市场导向、需求导向，优化供给结构，提升供给体系对国内需求的适配性。发挥腹地广阔优势，增强服务辐射“三北”地区能力，大力开拓国内市场。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大力发展消费新模式、新业态，加快构建线上线下融合的“智能+”消费生态体系，培育引领性强、知名度高的消费新平台。提升传统消费，培育新型消费，适当增加公共消费，拓展信息消费、绿色消费和农村消费等新领域，推动汽车等消费品由购买管理向使用管理转变，促进住房消费健康发展。积极发展首店经济，创新发展夜间经济，探索发展免税经济，建设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大力振兴老字号品牌。优化海河国际商业中心布局，实施高品质商业步行街改造提升工程，形成若干主题鲜明商业地标和体验中心，建设区域商贸中心城市。落实带薪休假制度，扩大节假日消费。优化消费环境，保护消费者权益。发挥有效投资对优化供给结构的关键性作用，着眼于促消费惠民生调结构增后劲，谋划一批重大项目建设，加快补齐基础设施、公共卫生、健康养老、生态环保、物资储备、防灾减灾、民生保障等突出短板，着力扩大新兴产业、技术改造、科研设施投资。加大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力度，激发民间投资活力，推动形成市场主导的投资内生增长机制。

**六、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

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以乡村振兴战略为总抓手，统筹推进产业振兴、人才振兴、文化振兴、生态振兴、组织振兴，强化以工补农、以城带乡，推动形成工农互促、城乡互补、协调发展、共同繁荣的新型工农城乡关系，谱写新时代“三农”工作新篇章。

20．打造现代都市型农业升级版。坚持走质量兴农、科技兴农之路，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构建现代都市型农业生产体系、产业体系、经营体系，不断提高农业综合效益和竞争力。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严防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实施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大农业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加强高标准农田建设。扎实推进小站稻振兴计划。加强粮食生产功能区、基本保障型蔬菜生产功能区和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建设，强化农产品质量安全保障，擦亮“津农精品”金字招牌，以“津菜进京”工程为引领，推动优质精品农产品进入全国高端市场。健全农业科技创新服务体系，强化农业科技、装备和服务支撑，实施现代种业提升工程，提升植物保护和动物疫病防控能力，大力发展智慧农业、节水农业。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深度融合发展，积极培育产业融合类农业园区，加快发展城市服务型食品加工业，创新发展都市型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大力发展农村电子商务，拓展农民增收空间。

21．推动农村全面发展进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统筹城镇和村庄规划建设。推进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带动乡村能力。充分保留自然风貌，把乡情美景融入现代乡村生活。完善乡村基础设施，建立健全长效运行管护机制。持续改善乡村人居环境，深化“百村示范、千村整治”工程，因地制宜推进农村改厕、生活垃圾和污水处理，加强农业面源污染防治。深入挖掘、继承、创新优秀传统乡土文化，提高农民科技文化素质。建立城市人才入乡激励机制，推动科技人员下乡、农村大学生回乡、农民工返乡创新创业。强化农村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提高农村基层组织建设质量。

22．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农村困难群体常态化主动发现机制，逐步提高兜底保障水平。推动农村困难群众危房排查整治和改造迁建。巩固拓展我市结对帮扶困难村、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着力增强受援地造血能力和内生动力，接续推进脱贫地区发展。

23．健全城乡融合发展体制机制和政策体系。落实第二轮土地承包到期后再延长三十年政策，培育壮大规范发展农业龙头企业、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促进小农户与现代都市型农业发展有机衔接。健全城乡统一的建设用地市场，建立同权同价、流转顺畅、收益共享的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制度，探索宅基地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三权分置”有效实现形式，稳妥推进新一轮宅基地制度改革试点。深化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创新农村集体经济实现形式和运行机制。完善财政支农投入稳定增长机制，稳步提高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农业农村比例。完善乡村金融服务体系，推动农村金融机构回归本源，加快涉农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推动政策性农业保险扩面、增品、提标，降低农户生产经营风险。引导工商资本为城乡融合发展提供资金、产业、技术支持，强化对租赁经营农地的规范监管和风险防范。

**七、全力打造改革开放先行区，构筑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

坚持把改革开放先行区作为第一定位，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围绕增强市场主体活力、完善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推动更深层次改革，实行更高水平开放，为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强大动力。

24．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深化国资国企改革，不断增强国有经济竞争力、创新力、控制力、影响力、抗风险能力。全面完成竞争类企业和非竞争类企业中的竞争性业务板块混改。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健全市场化经营机制，激发国有企业活力。完善管资本为主的国有资产监管体制，有效发挥国有资本投资、运营公司功能作用，提高国有资本配置和运营效率。加快国有经济布局优化、结构调整和战略性重组，更好发挥国有经济战略支撑作用。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落实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各项政策，健全接链、促需、护企常态化机制，壮大优质民营经济主体数量和规模。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健全政企沟通协商制度，依法平等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促进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健康发展。

25．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坚持平等准入、公正监管、开放有序、诚信守法，实施高标准市场体系建设行动。大力推进土地、资本、劳动力、技术、数据等要素市场化改革，健全要素市场运行机制，完善要素交易规则和服务体系。深入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深化生产许可证制度改革，继续放宽准入限制。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加强反垄断和反不正当竞争执法司法。加快完善社会信用体系，完善联合激励惩戒机制。健全市场主体退出制度。建立涉政府产权纠纷治理长效机制，健全产权执法司法保护制度。深化自然垄断行业改革，健全市场化价格形成机制。推进商品市场创新发展，建立打击假冒伪劣商品长效机制。加快构建优势互补、协作配套的现代服务市场体系。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建设现代商贸流通体系。

26．深化“放管服”改革。全面实行政府权责清单制度，持续深化“一制三化”审批制度改革，推进“证照分离”、“照后减证”、“一企一证”改革，全面推行信用承诺审批制度，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清单管理，取消重复审批、不必要审批。完善事中事后监管制度，构建以“双随机、一公开”为基本手段、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推行新产业新业态包容审慎监管，推动从“严进宽管”向“宽进严管”转变。创新行政管理和服务方式，建立健全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进行行政管理的制度规则，推进政务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深化政务公开。做深做优做实开发区法定机构改革，推动各开发区转型升级创新提升。建立现代财政制度，构建权责清晰、激励发展、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和区财政关系。健全全口径预算管理机制，严格实行零基预算，全面推行预算绩效管理。深化税收征管制度改革。推进统计现代化改革。深化行业协会、商会和中介机构改革。

27．深化自由贸易试验区“首创性”制度创新。建设国内国际经济双向循环的重要资源要素配置枢纽、京津冀现代产业集聚区、中日韩自贸区战略先导区，打造世界一流自由贸易园区。对标国际一流自由贸易港（区）和高标准国际经贸规则，构建投资、贸易、金融、人员、数据、运输等要素跨境自由流动制度政策体系。推动自贸试验区扩区。推进综合保税区功能升级，大力发展离岸贸易、保税研发、汽车贸易、保税维修等国际贸易业态。大力发展融资租赁、商业保理、产业基金等供应链金融，加快建设东疆世界级融资租赁聚集区。深化金融综合监管，推动开展符合市场需求的离岸、跨境等金融创新业务。

28．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建设对外贸易强市，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全面深化服务贸易创新发展，大力引育贸易总部、知名专业贸易商、跨境电商品牌企业，推进中国（天津）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和国家数字服务出口基地建设。构建大招商新格局，完善外商投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制度，依法保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推动利用外资稳中提质、稳中增效。深度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借助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优势，强化与东北亚、东盟、欧盟等国家的经贸往来合作和国际产能合作。推动境外经贸合作区梯队建设，加快苏伊士经贸合作区提档升级。深化国际友城合作，重视发挥民间交往作用。优化“鲁班工坊”全球布局。举办一批国际一流的论坛、会展、赛事等活动，深度发挥夏季达沃斯论坛、亚布力天津峰会等重大会议活动的集聚效应，打造更多天津品牌。

**八、坚持以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文化建设，不断增强城市文化软实力**

坚持马克思主义在意识形态领域的指导地位，坚定文化自信，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围绕举旗帜、聚民心、育新人、兴文化、展形象的使命任务，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促进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相统一，建设文化强市。

29．提高社会文明程度。坚持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协调发展，坚持重在建设、以立为本，推动形成适应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要求的思想观念、精神面貌、文明风尚、行为规范。深入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工程，加强天津的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研究基地和高校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推进理想信念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加强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教育，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和红色遗址遗迹开发保护利用。弘扬党和人民在各个历史时期奋斗中形成的伟大精神，拓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推进公民道德建设全覆盖。实施文明创建工程，深化全域创建文明城市。弘扬诚信文化，提升诚信建设水平。健全志愿服务体系，打造学雷锋“志愿之城”。提倡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开展以劳动创造幸福为主题的宣传教育。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加强家庭、家教、家风建设。加强网络内容建设，做强网上正面宣传，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发展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

30．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全面繁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哲学社会科学事业。深化国有文艺院团改革。实施文艺作品质量提升工程，不断推出反映时代新气象、讴歌人民新创造的文艺精品。推进媒体融合向纵深发展，做强海河传媒中心，建强津云新媒体，用好区级融媒体中心，实施全媒体传播工程。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建设，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健全群众文化需求反馈和评价机制，促进文化惠民工程与群众文化需求有效对接。推动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健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支持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搭建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文化活动平台。推动公共文化数字化建设，建设书香天津。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加强文物古籍保护、研究、利用，加大对历史文化风貌区等保护利用力度，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和活化利用。积极推动长城、大运河国家文化公园建设。全面推进体育强市建设，深入实施全民健身行动，加强体育公园、健身步道等设施建设，大力发展冰雪运动，打造排球特色城市。

31．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系。坚持把社会效益放在首位、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相统一，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完善文化产业规划和政策，加强文化市场体系建设，扩大优质文化产品供给。实施文化产业数字化战略，加快发展新型文化企业、文化业态、文化消费模式。推进重点文化项目、优质文化企业向文化园区集聚，培育一批品牌文化园区。加快培育竞争力强的国有或国有控股大型文化企业集团，推动符合条件的文化企业上市，扶持一批中小文化企业做大做强。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强化市场化运作，打响“近代中国看天津”旅游品牌，打造特色海洋文化旅游带、海河文化旅游带，推动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以讲好天津故事、中国故事为着力点，加强对外文化交流，提升国际传播能力。

**九、推动绿色发展，加快建设美丽天津**

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导向，构建生态文明体系，增加绿色空间和生态产品供给，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人与自然和谐相处、共生共荣的现代化美丽天津。

32．扩大绿色生态空间。深入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落实生态保护、基本农田、城镇开发等空间管控边界，完善生态廊道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提升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构建科学合理的生态安全格局。坚持留白、留绿、留璞，坚持山水林田湖草系统治理，建立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加快推进“871”重大生态建设工程。全面加强七里海、北大港、大黄堡、团泊洼等湿地保护和修复，建设国家湿地保护与修复典范。深入推进“津城”“滨城”间绿色生态屏障建设，加快实施造林绿化、水生态环境治理、生态基础设施建设等工程，构建贯穿天津南北的生态廊道。加快渤海近岸海域岸线修复建设，加强河湖水系连通循环和河流生态保护修复，打造美丽河湖、美丽海湾。建设环城生态公园带。

33．强化生态环境治理。坚持全民共治、源头防治，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入推进产业、布局、能源、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巩固提升散乱污企业综合治理成效，深化燃煤、工业、机动车、扬尘污染治理，加强细颗粒物和臭氧协同控制，基本消除重污染天气，实现大气环境质量显著改善。统筹水资源利用、水污染防治、水环境治理和水生态保护，强化控源、治污、扩容、严管，推进城镇污水管网全覆盖，全部消除城镇劣Ⅴ类水体。坚持陆海统筹、河海共治，严格控制入河、入海水污染物总量。强化土壤污染管控和修复，加强白色污染治理。加强危险废物医疗废物收集处理。

34．推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坚持用“绿色系数”评价发展成果，建设绿色低碳循环的工业体系、建筑体系和交通网络，建立健全生态型经济体系。大力培育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等绿色产业，加快推动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积极发展绿色金融。强化清洁生产，推进重点行业和重要领域绿色化改造，发展绿色制造。制定实施力争碳排放提前达峰行动方案，推动重点领域、重点行业率先达峰。全面提高资源利用效率，深入推进工业资源综合利用，推动园区实施循环化改造，开展节水行动。持续减少煤炭消费总量，大力优化能源结构，打造能源创新示范高地。发展绿色建筑、装配式建筑。深入实施绿色生活创建活动，倡导简约适度、绿色低碳的生活方式。全面推行垃圾分类和减量化、资源化。

35．完善生态环境保护机制体制。健全生态环境保护责任体系，建立地上地下、陆海统筹的生态环境治理制度，突出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加快推进生态环境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落实最严格的生态环境保护制度，全面实行排污许可制，推进排污权、用能权、用水权、碳排放权市场化交易，完善环境保护、节能减排约束性指标管理。建立水资源刚性约束制度。深化河湖湾长制，推行林长制、山长制、田长制。加强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健全生态环境评价考核和责任追究制度，完善自然保护地、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制度。建立市场化、多元化生态补偿机制。探索生态文明体制机制新模式，建设绿色发展示范区。坚决制止和惩处破坏生态环境行为，完善生态环境公益诉讼制度。

**十、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提高人民群众生活品质**

坚持把实现好、维护好、发展好最广大人民群众根本利益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健全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在幼有所育、学有所教、劳有所得、病有所医、老有所养、住有所居、弱有所扶上持续取得新进展，扎实推进共同富裕，努力让人民群众的获得感成色更足、幸福感更可持续、安全感更有保障。

36．提高就业质量和城乡居民收入。实施更加积极的就业政策，坚持经济发展就业导向，扩大就业容量，提升就业质量。支持和规范发展新就业形态，完善创业带动就业、多渠道灵活就业保障制度，加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建设，推动创业载体升级。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群体多渠道就业创业。健全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全面提升重点群体职业技能水平和就业创业能力。扩大公益性岗位安置，帮扶残疾人就业，确保零就业家庭保持动态清零。统筹城乡就业政策，积极引导农村劳动力就业。健全就业服务体系、劳资关系协调机制，营造公平就业环境。完善失业风险防范机制，健全人力资源市场供求信息系统和失业监测预警机制。完善有利于提高居民消费能力的收入分配制度，着重保护劳动所得，增加劳动者特别是一线劳动者劳动报酬，健全工资合理增长机制，增加低收入群体收入，扩大中等收入群体。探索通过土地、资本等要素使用权、收益权增加中低收入群体要素收入，提高居民财产性收入。发展慈善等社会公益事业。

37．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全面推进大中小幼思政一体化建设，推进高校课程思政工作，加强和改进学校体育美育，广泛开展劳动教育，重视心理健康教育，推进教育公平，促进学生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培养学生爱国情怀、社会责任感、创新精神、实践能力。缩小义务教育城乡差距和校际差距，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完善普惠性学前教育和特殊教育、专门教育保障机制。推动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促进高等教育高质量内涵式发展，加快推进“双一流”建设，实施顶尖学科培育计划，推进一流本科和研究生教育。巩固提升职业教育领先优势，推进国家产教融合型试点城市建设，支持高职院校“双高计划”建设，完善行业企业办学的职教特色，推进职普融通、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深化现代学徒制试点，打造新时代职业教育创新发展全国标杆。支持和规范民办教育发展，规范校外培训机构。健全学校、社会、家庭协同育人机制，加强师德师风建设，提升教师教书育人能力素质。发挥在线教育优势，完善全民终身学习体系，建设学习型城市。全面深化教育综合改革，全力推进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加强教育科研工作。扩大教育对外开放。

38．完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健全基本社会保险制度，加快发展多层次社会保险，努力形成更加公平更可持续的社会保障体系。推进社保转移接续，完善异地就医直接结算。健全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推进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全民参保，深化医疗保障制度改革，健全重特大疾病医疗保险和救助制度。积极发展商业医疗保险。健全灵活就业人员社保制度。完善工伤、失业保险制度，探索推进我市新业态从业人员职业伤害保障制度试点。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完善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坚持男女平等基本国策，保障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健全老年人、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和设施，完善帮扶残疾人、孤儿等社会福利制度。完善退役军人工作体系和保障制度。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

39．加快建设健康天津。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战略地位，坚持预防为主、防治结合，为人民群众提供全方位全周期健康服务。改革和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监测预警、风险评估、流行病学调查、检验检测、应急处置等职能。建立稳定的公共卫生事业投入机制，完善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强化基层公共卫生体系，落实医疗机构公共卫生责任，创新医防协同机制。完善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机制，健全医疗救治科技支撑和物资保障体系。提升医疗服务水平，优化医疗资源布局，加强临床重点学科建设，完善精神卫生三级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儿科医疗服务能力建设，推进传染病防治基地建设。推进分级诊疗，网格化布局组建区域医联体，推进基层服务模式转型，深化家庭医生签约服务，提高签约履约质量，提高常见多发病诊疗能力，提升基层医疗服务水平，提高为老年人、残障人员等就诊就医服务水平。推进“互联网+医疗健康”服务体系建设，推广远程医疗。坚持中西医并重，建立符合中医药特点的服务体系、服务模式、人才培养模式，促进中药新药研发和产业发展。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强化公立医院建设管理考核，推进药品和耗材采购使用改革。鼓励支持社会办医。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养成健康生活方式。

40．实施应对人口老龄化战略。增强应对人口老龄化程度持续加深的紧迫感，加快完善各项政策措施。落实优化生育政策，健全普惠托育服务体系，提高人口素质。加快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健全完善“互联网+养老”，打造智慧养老服务新模式。夯实居家养老基础，支持家庭承担养老功能，充分发挥居家养老服务支撑作用。加快日间照料中心社会化运营改革，鼓励社会力量兴办照料中心，推进老人家食堂全覆盖。推进市级公办养老院改扩建，推动城乡区域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建设。探索互助性养老。健全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培育养老服务新业态。开展长期护理保险制度试点。积极开发老龄人力资源，发展银发经济，培育发展老年教育、老年体育、老年旅游等多元服务业态，推动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协同发展。

**十一、推进社会高效能治理，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天津**

坚持总体国家安全观，立足天津之“特”、天津之“责”，加强系统治理、依法治理、综合治理、源头治理，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41．筑牢首都“政治护城河”。坚持党对国家安全工作的绝对领导，坚定维护国家政权安全、制度安全、意识形态安全，建立完善维护国家政治安全工作体系。坚决防范和打击各种渗透颠覆破坏活动、暴力恐怖活动、民族分裂活动、宗教极端活动和邪教活动。健全统一归口、反应灵敏、精准高效、运转顺畅的大情报工作体系。加强国家安全执法，开展国家安全宣传教育。全面加强网络安全保障体系和能力建设，织密国家网络安全屏障。健全重大敏感节点“战时调度”机制，高质量完成重大维稳安保任务。建立完善京津冀政治安全工作交流协作机制。

42．防范化解各类重大风险。坚持底线思维，增强忧患意识，健全风险防控机制，提高风险化解能力，严密防范和化解政治、意识形态、经济、科技、社会、对外工作、党的自身建设等领域影响我国现代化进程的各类风险。加强经济安全风险预警、防控机制和能力建设，实现重要产业、基础设施、战略资源、重大科技等关键领域安全可控。增强产业体系抗冲击能力，确保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维护粮食、能源、资源安全，维护水利、电力、供水、油气、交通、通信、网络、金融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提高水资源集约安全利用水平。建立健全地方金融监管和风险防控体系，确保不发生区域性、系统性金融风险。强化金融法人机构内部控制，坚决整治严重干扰金融市场秩序的行为，持续做好互联网金融风险整治。严控地方政府债务增量，妥善处理存量债务风险。坚持“一企一策”精准化解国有企业债务风险。

43．保障人民生命安全。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坚持“隐患就是事故、事故就要处理”的理念，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强化消防、交通、安全生产、危险化学品管理等城市安全重点领域隐患常态化排查整治，全面加强安全监管，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加强生物安全保护。强化食品药品监管，建立科学完善的食品药品安全治理体系。提升多灾种和灾害链预报预警能力，统筹抵御处置各类灾害事故。健全统一领导、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的应急管理体制，加强应急救灾物资储备能力建设，提升应急管理科学化、专业化、智能化、精细化水平，提高防灾、减灾、抗灾、救灾能力。完善全民安全教育体系。

44．维护社会安全稳定。正确处理新形势下人民内部矛盾，坚持和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畅通和规范群众诉求表达、利益协调、权益保障通道，完善信访制度，充分发挥市、区、街道（乡镇）三级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作用，完善各类调解联动工作体系，构建源头防控、排查梳理、纠纷化解、应急处置的社会矛盾综合治理机制，把各类社会风险隐患化解在萌芽状态、解决在基层末端。强化社会心理服务和危机干预。健全扫黑除恶长效机制，推动实现“无黑”城市目标。坚持打防结合、整体防控、专群结合、群防群治，推进立体化智能化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坚决防范和打击涉枪涉爆、黄赌毒、新型网络犯罪和跨国犯罪，全域开展“平安示范创建”活动，建设更高质量“平安天津”。

45．加强和创新基层社会治理。坚持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制度，坚持党的基层组织建设与社会治理一体化推进，健全党组织领导的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城乡基层治理体系，推进市域社会治理现代化。持续深化“战区制、主官上、权下放”党建引领基层治理体制机制创新，完善“街乡吹哨、部门报到”工作机制，推动社会治理和服务重心向基层下移，向基层放权赋能，加强城乡社区治理和服务体系建设，减轻基层组织负担，加强基层社会治理队伍建设，构建网格化管理、精细化服务、信息化支撑、开放共享的基层社会治理服务平台。强化基层党组织对村委会、居委会、业委会、物业管理企业、基层社会组织的政治引领、组织引领、机制引领。提升社会治理科技支撑能力。发挥群团组织和社会组织作用，完善基层民主协商制度，实现政府治理同社会调节、居民自治良性互动，建设人人有责、人人尽责、人人享有的社会治理共同体。

**十二、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凝心聚力为实现“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而奋斗**

充分发挥党总揽全局、协调各方作用，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把党的领导制度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团结带领全市人民，凝聚起推动发展的强大合力。

46．加强和改善党的领导。坚持不懈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自觉践行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终身课题，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而努力奋斗。全面落实党的领导制度，贯彻落实党把方向、谋大局、定政策、促改革的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完善上下贯通执行有力的组织体系，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天津工作“三个着力”重要要求和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确保党中央决策部署有效落地落实。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监督责任，保持严的主基调，提高党的建设质量。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坚持好干部标准，提高各级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适应新时代新要求抓改革、促发展、保稳定水平和专业化能力。加强对敢担当善作为干部的激励保护，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续开展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和不作为不担当问题整治，切实为基层减负。完善监督体系，加强政治监督，强化对公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坚持零容忍、全覆盖、无禁区，一体推进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持续修复净化天津政治生态，为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

47．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依法治国有机统一，推进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政治制度自我完善和发展。推动新时代人大工作与时俱进、完善发展，强化人大对“一府一委两院”的监督，保证人民群众通过各种途径和形式行使民主权利。加强人民政协专门协商机构建设，提高建言资政和凝聚共识水平，推进协商民主广泛多层制度化发展。加强和改进新时代党的统战工作，完善大统战工作格局，全面落实党的民族、宗教等政策，充分发挥民主党派、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作用，加强港澳台侨工作，促进政党关系、民族关系、宗教关系、阶层关系、海内外同胞关系和谐，巩固和发展大团结大联合局面。深化群团组织改革，发挥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作用，当好党联系群众的桥梁和纽带，把各自联系的群众紧紧凝聚在党的周围。深入实施军民融合发展战略，加强全民国防教育，完善国防动员体系，广泛开展双拥共建活动，大力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不断巩固和发展军政军民团结。抓好民兵综合训练基地建设，筹建革命军事馆。

48．加快建设法治天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依法治市、依法执政、依法行政共同推进，法治天津、法治政府、法治社会一体建设，全面推进科学立法、严格执法、公正司法、全民守法，有效发挥法治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保障作用。进一步完善地方立法工作格局，加强重点领域立法，深化京津冀协同立法，坚持立改废释并举，不断提高立法质量和效率。深化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机构、职能、权限、程序、责任法定化，深化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加大政务公开力度，完善行政问责制度，构建符合直辖市特点的政府治理体系。深化司法体制综合配套改革，不断提高执法司法公信力，确保司法公正高效权威，切实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深化法治社会建设，全面实施“八五”普法，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弘扬社会主义法治精神。

49．推动形成引才聚才新优势。尊重劳动、尊重知识、尊重人才、尊重创造，大力培养、引进、用好人才。深入实施杰出人才培养计划，造就更多国际一流的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加强企业家队伍建设，大力弘扬企业家精神，着力打造一支具有鲜明时代特征、民族特色、世界水准的企业家队伍。实施知识更新工程和技能提升行动，突出加强创新型、应用型、技能型人才培养。树立“天下才天津用”的理念，加大急需紧缺高层次创新人才的引进力度，完善“海河英才”相关政策及配套措施，提升人才公共服务水平。深化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破除人才引进、培养、使用、评价、流动、激励等方面的体制机制障碍，实行更加积极、更加开放、更加有效的人才政策，不断优化人才环境，实现人尽其才、才尽其用、用有所成，使天津成为各类人才创新创业的沃土。

50．确保“十四五”规划建议的目标任务落到实处。按照党中央决策部署和本次全会精神，编制好全市“十四五”规划纲要和专项规划，形成定位准确、边界清晰、功能互补、统一衔接的规划体系。健全政策协调、工作协同、责任落实机制，强化对规划实施的监测评估，一张蓝图干到底，把本次全会确定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各区要结合实际制定好本地区“十四五”规划。

全市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群众，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团结拼搏，创新竞进，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大都市而努力奋斗！